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表決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4年4月17日至2014年5月16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暫停登記前已經在冊的股東有權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進行表決，暫停登記期間買入本公司股份的人士無權出席類別股東大會及表決。為確保有資格出席類別股東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4年4月16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2. 擬出席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在2014年4月25日下午五時前，將擬出席會議的書面回復送達公司的辦公通訊地址。
3. 任何有權出席類別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個或多個人(不論該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及表決。
4.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辦公通訊地址方為有效。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偉章先生、張英健先生、宋世麒先生及商中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宮晶堃先生及鄒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昌基先生、范福春先生、賈成炳先生、于渤先生及劉澄清先生。